

最新中国 审计实用全书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最新 中国审计实用全书

主 编 孙宝厚 奚淑琴 贾丛民
副主编 胡建国 禹广慧 李东来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京) 新登字 17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新中国审计实用全书/奚淑琴等编.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4. 3

ISBN 7-80105-066-5

I. 最… II. 奚… III. 审计-中国-手册 IV. F239-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02674 号

责任编辑: 陈杰平 于立国

最新中国审计实用全书

奚淑琴 等著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出版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北京地质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04.5 印张 3200 千字

1994 年 4 月第一版 1994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 7-80105-066-5/F·11 定价: 148 元

前 言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规划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宏伟目标，使我国的改革开放进入了全面深化的新阶段。

面临新的形势和新的工作任务，尤其应当加强学习。自从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审计制度以来，广大审计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在审计理论研究和审计实践方面进行了许多有益的探索和尝试，并在认识不断深化、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出版了不少有关审计理论和审计方法的著作。无疑，这些书对学习运用审计知识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最新中国审计实用全书》是由国家审计署、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北京市审计科研所等单位的一些专家、学者以及长期从事审计工作的同志精心编写的。该书适合于广大审计工作者、财会干部以及经济院校师生学习和使用。这部书的主要特点是：（1）内容新。该书内容注意反映了近年来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财政、税收以及财务、会计制度改革方面给审计工作带来的新变化；（2）知识面宽。该书以审计实务为主，但也包括了审计的一般理论，并且写入了经济管理、财政税收、财务会计、金融外汇等有关专业知识，以更好地满足读者学习的需要；（3）实用性强。该书审计实务部分，按照财政、金融、工业、交通运输、商品流通、基建、外资等部门、行业分设篇章，尽可能地满足各行业审计人员实际操作的需要。

我相信，这部工具书的出版对普及审计专业知识、促进审计理论和方法的研究将有所裨益，读者定能从中得到有益的启示和帮助。

阎 金 铨

1994年3月15日

《最新中国审计实用全书》 编委会、及撰稿人名单

顾问:	阎金铎			
主编:	孙宝厚	奚淑琴	贾丛民	
副主编:	胡建国	禹广慧	李东来	
编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仇文岚	王卫平	王正谱	白玉淑
	朱传生	刘成	刘宝华	孙宝厚
	汤克才	杨志清	李凤雏	李东来
	禹广慧	柳本醒	贺培	奚淑琴
	贾丛民	卿燕兰	黄桦	高雅清
	熊报生			程能润
撰稿人:	(按姓氏笔划为序)			
	丁瑞玲	于晓镭	仇文岚	王卫平
	王彬	王纪安	白玉淑	叶立毅
	刘成	刘玉洁	刘宝华	刘跃生
	汤贡亮	汤克才	杨志清	李千玉
	李学江	陈雨松	金忠	陈丽京
	赵梅	张同华	张锡站	张鸿杰
	姜跃山	禹广慧	柳本醒	贺培
	胡建国	贾丛民	徐玉棣	徐岩
	卿燕兰	黄桦	笪振斌	高雅清
	程能润	熊报生		

目 录

第一部分 审计基本理论

第一篇 经济监督与审计..... (3)	第一章 审计方法体系 (36)
第一章 经济监督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地位 and 作用..... (3)	第二章 审计查帐方法 (37)
第二章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 (4)	第三章 审计分析方法 (43)
第三章 审计监督与其他经济监督的关系..... (6)	第四章 审计盘点方法 (50)
第四章 审计在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中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7)	第五章 审计调查方法 (52)
第二篇 审计的起源、发展、本质和定义 ... (10)	第六章 质量鉴定方法 (55)
第一章 审计的起源和本质 (10)	第七篇 顺查法和逆查法 (56)
第二章 审计的发展和定义 (13)	第一章 顺查法和逆查法的形成、概念和特点 (56)
第三篇 审计的目的、对象、目标、任务、职能和作用 (17)	第二章 逆向查帐的步骤和技术 (57)
第一章 经济责任性的扩展及其对审计的影响 (17)	第八篇 细查法和抽查法 (62)
第二章 审计的目的和对象 (18)	第一章 细查法和抽查法的形成、概念和特点 (62)
第三章 审计的目标和任务 (20)	第二章 抽查法的选样和一般程序 (64)
第四章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23)	第三章 判断抽查法 (65)
第四篇 审计的种类 (26)	第四章 随机抽查法 (66)
第一章 审计的基本分类 (26)	第九篇 帐目基础审计法和制度基础审计法 (74)
第二章 审计的其他分类 (28)	第一章 帐目基础法和制度基础法的形成、概念和特点 (74)
第五篇 审计证据和评价依据 (30)	第二章 内部控制 (76)
第一章 审计方法与审计证据、评价依据的关系 (30)	第三章 内部控制制度 (系统) 的构成 (79)
第二章 审计证据 (30)	第四章 内部控制与审计工作的关系 (82)
第三章 评价依据 (34)	第五章 内部控制的审查与评价 (83)
第六篇 审计方法 (36)	第十篇 手工系统审计与电算系统审计 (88)

第一章 手工系统审计与电算系统审计的形成和特点	(88)	第十四篇 审计文件组织	(119)
第二章 电算系统审计的对象和任务	(89)	第一章 审计计划	(119)
第三章 电算系统审计的程序和方法	(90)	第二章 审计工作底稿	(122)
第十一篇 审计标准	(93)	第三章 审计报告	(129)
第一章 审计标准的概念和作用	(93)	第四章 审计结论和决定	(132)
第二章 审计标准的内容和形式	(95)	第五章 审计统计记录和报表	(133)
第三章 建立我国的审计标准	(96)	第十五篇 审计管理	(137)
第十二篇 审计机构组织	(98)	第一章 审计管理的概念和重要意义	(137)
第一章 社会主义审计组织体系的形成和机构设置的原则	(98)	第二章 质量管理	(138)
第二章 国家审计机关	(99)	第三章 计划管理	(139)
第三章 内部审计机构	(102)	第四章 档案管理	(140)
第四章 社会审计组织	(105)	第五章 培训管理	(140)
第五章 审计人员和职业道德	(107)	第十六篇 西方国家的审计制度	(142)
第十三篇 审计工作组织	(110)	第一章 美国的审计制度	(142)
第一章 审计的准备阶段	(110)	第二章 日本的审计制度	(144)
第二章 审计的实施阶段	(113)	第三章 英国的审计制度	(146)
第三章 审计的报告阶段	(115)	第四章 德国的审计制度	(148)
第四章 审计的处理阶段	(116)	第五章 加拿大的审计制度	(150)
第五章 审计的监督执行阶段	(118)	第六章 法国的审计制度	(151)

第二部分 审计实务

第一篇 财政审计	(157)	第四章 其他金融业务的审计	(202)
第一章 财政审计的特点、性质和作用	(157)	第三篇 工业企业审计	(210)
第二章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59)	第一章 货币资金审计	(210)
第三章 财政决算审计	(163)	第二章 短期投资审计	(214)
第四章 财政预算外资金的审计	(174)	第三章 应收款项审计	(215)
第五章 财政信用资金的审计	(175)	第四章 存货审计	(218)
第二篇 金融审计	(178)	第五章 长期投资审计	(222)
第一章 概论	(178)	第六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审计	(225)
第二章 金融财务收支审计	(180)	第七章 固定资产审计	(227)
第三章 信贷计划和贷款的审计	(188)	第八章 流动负债审计	(230)
		第九章 长期负债审计	(233)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审计	(236)	第三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审计	
第十一章 成本费用审计	(239)	准备	(386)
第十二章 企业损益审计	(242)	第四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审计	(244)	审计实施(一)	(393)
第十四章 经济效益审计	(247)	第五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	
第四篇 交通运输企业审计	(250)	审计实施(二)	(395)
第一章 交通运输企业审计概述	(250)	第六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审计	
第二章 成本费用审计	(254)	终结	(402)
第三章 损益审计	(260)	第七章 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国外政府	
第四章 交通专项资金审计	(263)	贷款、商业贷款、国外发行债	
第五章 经济责任审计	(266)	券和接受国际援助的审计要点	
第五篇 商品流通企业审计	(268)		(411)
第一章 商品流通企业审计的目的		第八章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审计	
和意义	(268)	要点	(415)
第二章 商品流通企业审计的特点		第九篇 农业、林业、水利审计	(422)
和方法	(272)	第一章 财政支农资金的审计	(422)
第三章 商品流通企业审计的内容	(272)	第二章 农村事业单位的审计	(427)
第六篇 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301)	第三章 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财务收支	
第一章 行政事业单位审计概述	(301)	审计	(430)
第二章 教育单位审计	(303)	第四章 农民负担和农业承包合同	
第三章 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审计	(309)	审计	(434)
第四章 科研单位审计	(316)	第五章 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内部资金	
第五章 行政单位财务审计	(321)	融通审计	(438)
第六章 行政事业单位经济效益		第六章 乡村集体企业审计	(441)
审计	(326)	第七章 林业资金审计	(449)
第七章 事业单位承包经营责任制		第八章 水利专项资金审计	(453)
审计	(331)	第十篇 股份制企业审计	(457)
第七篇 基本建设审计	(334)	第一章 股份制企业审计的意义	
第一章 基本建设投资审计	(334)	和目的	(457)
第二章 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		第二章 股本审计	(458)
审计	(349)	第三章 股份公司利润和利润分配	
第八篇 利用外资项目及外商投资企业		审计	(462)
审计	(370)	第四章 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审计	(463)
第一章 利用外资项目及外商投资企业		第十一篇 审计应用文写作	(466)
审计概述	(370)	第一章 审计应用文概述	(466)
第二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审计		第二章 审计机关公文	(468)
概述	(372)	第三章 审计机关公文实例	(471)

第四章 审计业务专用文	(481)	第一章 概述	(507)
第五章 规章制度	(499)	第二章 审计行政复议工作的基本理论 与实践	(510)
第六章 其他常用应用文	(504)	第三章 审计行政诉讼与行政应诉 实践	(530)
第十二篇 审计行政复议与审计行政 诉讼	(507)		

第三部分 审计相关知识

第一篇 企业经济管理及经济活动分析	(559)	第十章 销售	(694)
第一章 现代企业的经营与管理	(559)	第十一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	(698)
第二章 企业经济活动分析	(603)	第十二章 会计报表及其分析	(700)
第二篇 财务会计	(643)	第三篇 财政、税收	(710)
第一章 财务会计的基础理论	(643)	第一章 财政	(710)
第二章 货币资金	(654)	第二章 税收	(744)
第三章 外汇	(658)	第四篇 金融、外汇	(783)
第四章 应收款项	(661)	第一章 金融	(783)
第五章 存货	(665)	第二章 外汇	(809)
第六章 对外投资	(670)	第五篇 经济法律知识	(842)
第七章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 资产	(674)	一 经济法基础知识	(842)
第八章 负债	(684)	二 企业法律制度	(846)
第九章 成本和费用	(688)	三 合同法律制度	(866)
		四 工业产权法律制度	(877)

第四部分 审计常用经济法律、法规制度

第一篇 审计法规制度	(889)	违反财政法规处罚的暂行规定实行 细则	(89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关于审计监督的 规定	(889)	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	(9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	(889)	审计署关于社会审计工作的规定	(9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施行细则	(892)	社会审计工作规程	(903)
审计署关于实施审计工作程序的 若干规定	(894)	审计署、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执行审 计机关作出的缴款、扣款、停止财政拨款 和银行贷款处理决定的联会通知	(907)
国务院关于违反财政法规处罚的 暂行规定	(896)	关于审计机关办理行政诉讼的 暂行规定	(907)

审计署、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 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 通知 (910)	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 (1008)
审计署关于审计行政复议问题的 通知 (9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 会计制度 (1056)
审计署关于认真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 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通知 (911)	关于印发《工业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065)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审计监 督规定 (912)	工业企业会计制度 (1065)
股份制试点企业审计暂行规定 (913)	关于印发《施工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106)
关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审 计的若干规定 (913)	施工企业会计制度 (1106)
行政单位定期审计制度 (914)	关于印发《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150)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试行 办法 (915)	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制度 (1150)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开工前审计暂时办 法 (916)	关于印发《对外经济合作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189)
审计署关于农业资金审计的规定 (917)	对外经济合作企业会计制度 (1189)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审计办法 (918)	关于印发《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232)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审计工作规范 (919)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 (1232)
审计署关于对集体经济组织进行审计问题 的通知 (923)	关于印发《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 的通知 (1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923)	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 (1278)
第二篇 财务会计法规制度 (929)	关于印发《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的 通知 (130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929)	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 (13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931)	第三篇 税收法规制度 (1347)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934)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1347)
企业财务通则 (937)	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暂行条例 (1351)
工业企业财务制度 (940)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1352)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制度 (949)	财政部关于印发《国营关停企业财务处理 的规定》的通知 (1355)
运输企业财务制度 (959)	国营关停企业财务处理的规定 (1355)
金融保险企业财务制度 (969)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惩治偷税、抗税犯 罪的补充规定 (1356)
旅游、饮食服务企业财务制度 (97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 所得税法 (1357)
电影、新闻出版企业财务制度 (98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 所得税法实施细则 (136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财务管理 规定 (998)	
企业会计准则 (1004)	

国务院批转国家税务总局工商税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1369)	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的通知	(1402)
工商税制改革实施方案	(13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	(14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1372)	第四篇 金融外汇法规制度	(140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374)	现金管理暂行条例	(1406)
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	(1377)	中国人民银行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4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3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	(1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	(1381)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进一步改革外汇管理体制	(1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382)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发布银行结算办法	(14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	(1383)	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借用国外贷款中央统还外汇管理办法》的通知	(14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385)	借用国外贷款中央统还外汇管理办法	(1419)
屠宰税暂行条例	(1387)	国务院关于《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办法》的批复	(1420)
牲畜交易税暂行条例	(1387)	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办法	(14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	(1388)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对外经济贸易部、海关总署、中国银行印发《关于出口收汇核销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规定》的通知	(1422)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适用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等税收暂行条例的决定	(1389)	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加强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计划管理的通知	(14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1389)	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加强利用外国政府贷款项目计划管理的通知	(1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使用税暂行条例	(1390)	财政部关于颁发《世界银行贷款专用帐户使用管理的规定》的通知	(1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税条例	(1391)	世界银行贷款专用帐户使用管理的规定	(1426)
车船使用牌照税暂行条例	(1393)	第五篇 综合财经法规制度	(1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	(139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1428)
国家税务局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	(139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1444)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税务局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的若干补充规定	(139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1461)
行政复议条例	(1467)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47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1476)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	(1479)
禁止向企业摊派暂行条例	(1486)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1487)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1490)
国务院关于发展房地产业若干问题的通知	(1495)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证券市场宏观管理的通知	(1497)
审批设立全民所有制公司暂行办法	(1499)
全民所有制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规定	(1500)
财政部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使用收入征收管理的暂行办法	(1502)
财政部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使用收入若干财政问题的暂行规定	(1503)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关于国家试点企业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实施办法》（试行）	(150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关于国家试点企业集团登记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1505)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1507)
监察机关举报工作办法	(1508)
国务院关于批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有关政策规定的通知	(1510)

国营企业进口成本管理办法	(1513)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	(1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1520)
总会计师条例	(1523)
财政部、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国营企业实行“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试点办法》的通知	(1524)
国营企业实行“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试点办法	(1525)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发布《企业国有资产所有权界定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1527)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1529)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的通知	(153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	(1532)
财政部关于实施“两则”与“两金”征集中心有关政策衔接的通知	(1537)
第六篇 外国审计法规制度	(1538)
印度尼西亚最高审计院法	(1538)
以色列国家审计长法	(1540)
日本会计检查院法	(1544)
巴基斯坦（审计和会计）法令	(1547)
新加坡审计法	(1549)
苏丹审计法	(1550)
加拿大审计法	(1552)
海地最高审计法院法	(1555)
奥地利审计法院法	(1558)
丹麦审计法	(1561)
法国审计法院法	(1563)
意大利审计法院法	(1569)
西班牙审计法院组织法	(1574)
英国国家审计法	(1579)
澳大利亚国家审计法（节译）	(1583)
斐济审计法	(1596)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审计名词解释	(1601)	军事经费审计名词解释	(1646)
--------	--------	------------	--------

第一部分 审计基本理论

第一篇 经济监督与审计

在我国社会主义现阶段,国民经济各部门、机关、事业和企业单位实行的是多渠道、多层次、多领域的经济监督。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新建的审计监督,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审计与经济监督、审计监督与其他各种经济监督形式之间,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为此,在研究审计的理论与方法之前,有必要先对我国经济监督及其种类有一个概括的全面了解。主要从经济监督体系中引伸出审计监督,并着重说明以下几个问题: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主要组织形式有哪些?

长期以来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为什么主要依靠专业监督、财会监督?

经济体制改革后,为什么在现有专业监督的条件下还要实行审计监督?

审计监督与专业监督、财会监督、行政监督的关系如何?

审计监督在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

第一章 经济监督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一、什么是经济监督

监督工作包括监察和督促两个方面的工作。社会主义经济监督是对监督的性质和领域的限定,它既区别于资本主义,也区别于政治监督、军事监督、文化监督、党纪监督、政纪监督等其他领域的监督。它是指对我国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过程中生产、分配、流通和消费等经济活动所进行的全面的监察和督促。

所谓监察,就是通过检查、分析、调查、研究和举报等手段,揭示他人错误弊端、检举违法违纪、稽查损失浪费、考察行政绩效和经营业绩、追究经济责

任等一系列活动。

所谓督促,就是通过强制手段,敦促他人遵纪守法、执行制度、纠错防弊,务使经济行为趋于正轨等一系列活动。

可见,经济监督工作应从上述两个方面来实现其职能活动。

二、社会主义经济监督是我国法制建设的重要环节

监督与法制从来就是密不可分的,两者互相联系相辅相成。社会主义法制体现了全体人民的意志,保障人民合法权力和利益,调节人们之间的关系,规范和约束人们的行动,制裁和打击各种危害社会的不法行为,经济监督则是在经济领域中实现法制的重要保障。列宁说:“对产品的生产与分配实行普遍的最严格的计算与监督是走向社会主义胜利的道路。”众所周知,社会主义国家由于实现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废除了剥削制度,在全国范围内担负着组织经济和保护社会主义公有财产的职能,从而使整个社会可以充分而合理地利用人力、物力和一切资源,工农业生产能够广泛地使用先进技术和持续不断地进行扩大再生产,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这是社会主义制度最根本的优越性。社会主义国家为了顺利地实现上述各项经济职能和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所固有的优越性,则有赖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政策,不断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环节和方面,搞好经济立法,具体规定各种财经法令、条例、纪律、准则、规章和制度,作为各部门、各单位以至个人必须遵循的行动规范,并据以加强经济管理。然而要使人们在经营和管理中能切实做到有法必依,违法必究,执法必严,还必须相应地建立和健全有效的经济监督和经济司法制度。可见,经济监督乃是我国国民经济领域中实现社会主义法制所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环节,是我国用来组织和领导国民经济活动,建立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最重要的工具之一。

三、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作用

社会主义国家需要法制保证实现自己的经济职能,而经济监督则是法制建设中不可缺少的环节。它的作用可以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

(一) 维护财经法纪,保证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的贯彻实现。

(二) 维护经济秩序,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

(三) 维护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促进微观经济搞活,保证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正确处理。

(四) 维护社会主义公有制,促进廉政建设,保证社会主义公有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以上四项作用,充分说明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必要性。

实践证明,在我国现实的经济生活中,为使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国民经济计划和企业自主经营机制能够切实执行,又使国家财产不受侵犯,这固然要依靠广大干部、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和责任感。但是,如果没有经济立法对国民经济各行各业以及各个领域加以法律保障,特别是经济体制改革后,要以经济手段管理经济,如果不辅之以法律手段,加强经济监督,进行必要的行政干预,要想维护社会经济的正常秩序,那将是很困难的。为了加速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今后在经济工作中,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所提出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以及各项方针、政策。在充分发挥价格、税收、信贷、财政、资金、成本、利润等经济杠杆的作用的同时,还必须逐步完善经济立法工作和经济司法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大大加强经济监督工作,充分发挥其对各级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的监督作用。只有这样,才能维护正常经济秩序,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第二章 我国社会主义 经济监督体系

一、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的形成

(一) 建国后的 30 多年来主要实行专业监督和财会监督。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领域是比较广泛的,它既涉及宏观经济的监督,又包括数以百万计的企

事业单位等微观经济的检查。社会主义国家在集中领导,分口分级管理国民经济和财政工作的同时,还通过各种渠道对整个社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经济活动,从中央到地方以至每个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和人民团体实施严格的经济监督。从而形成了各种各样的经济监督的组织形式。

1949 年建国后,政务院设有人民监察委员会,并在各级地方人民政府内先后建立人民监察机关。1954 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将人民监察委员会改组为监察部,受国务院领导。各地方设有监察厅、局,由地方和监察部双重领导,对全国各级行政机关、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实行国家行政监督。此外,自建国以来,在我国就开始实行分工负责的业务监督制度,即由国家授权财政、银行、税务、海关等部门在全国范围内负责各种专业监督。同时,还赋予国民经济各部门、各经济组织(各公司)对所属单位实行系统内部财务和业务监督的权限。以上全国性的行政监督、部门的专业监督和上级主管机关(包括主管部门、公司)系统内部财务、业务监督等三种组织形式以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的财务会计监督,在 50 年代曾同时存在,并行不悖。它们之间保持着密切联系,其中有一部分工作任务是共同的,也有一部分则不相同。但由于它们的根本目的的一致性以及在不同程度上代表着国家担负宏观经济监督的使命,因而共同构成一个初具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在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发挥着重大的作用。但由于历史上各种原因,从 1958 年开始,作为国家行政监督机关的监察部和主管机关系统内部财务监督机构也都先后被撤销。自此,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监督工作,主要是依靠主管机关、财政、银行、税务、海关以及后来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其自身业务活动所进行的专业监督,还有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的财会监督。

(二) 1982 年新宪法规定,又同步实行审计监督制度。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建设的指导思想发生了根本变化,党和国家根据经济体制改革和加强法制建设的需要,积极开展经济立法和经济司法工作,在大力加强上述各种专业监督的同时,首次提出要在我国推行审计监督制度。根据 1982 年由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宪法》,国家审计署于 1983 年 9 月成立。随后不久,即在全国范围内相继组建了各级地方政府的审计局,并依据国务院通知,逐步建立了部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包括审计监督、专业监督和财会监督在内的多层次、多渠道、多功能的比较完整的社会主义

经济监督体系已初步形成。

二、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组织形式

我国现行的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里,按其组织形式不同,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 国家审计监督

它是指国家专设的审计机关,通过经常化的审查和评价工作,对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和行政机关、金融机构、企业、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所进行的综合监督。依照《宪法》规定,国务院设审计署,县以上的地方各级政府设审计局。凡由国家审计机关所行使的审计监督,简称为国家审计监督。

(二) 财政监督

这是指财政部门对各级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在执行预算、遵守预算法令、财政制度、财经纪律,合理使用财政拨款以及完成各项财政任务等方面所进行的一种特定范围的部门专业监督。

实行财政监督,对于贯彻执行财政法令、制度,维护财经纪律,完成国家预算收入,合理分配和使用预算资金,讲求经济效果,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 税务监督

这是指税务机关根据税法规定,对企业和其他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照章纳税所进行的又一种特定范围的部门专业监督。它主要监督纳税交利单位,按期足额交纳税款和上交利润,用以防止偷税、漏税、拖欠税款以及截留或少交利润的现象发生。

实行税务监督,对于贯彻执行税收政策,严肃财经法纪,保证国家财政收入,发挥税收的经济调节作用,以及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的经济关系,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四) 银行监督

这是指国家银行通过现金、结算、信贷等业务活动,对开户的企业、事业、机关、团体等单位所进行的货币监督。这也是一种具有特定内容的部门专业监督。其中:

现金监督,即银行通过现金出纳业务,对各单位现金使用范围和库存现金限额等进行的监督,可以促使各单位切实遵守现金管理规定,节约使用现金,从而保证有计划地调节现金流通,稳定市场物价。

结算监督,即银行通过办理转帐结算,对各单位结算纪律遵守情况的监督,可以维护结算纪律,防止发生套取银行信用证、出租出借银行帐户和非法收

支等行为,促使债权、债务双方及时结算,从而维护双方正当权益,加速资金周转。

信贷监督,即银行通过发放贷款,对借款各单位合理使用资金进行的监督。如监督检查企业是否按用途使用、按期归还贷款;是否有贷款的物资保证;等等。实行信贷监督,不仅有利于银行按期收回贷款,维护信贷纪律,而且有利于企业改善资金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五) 工商行政监督

这是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其管理职权范围内,对触犯法律或发生经济纠纷的企业、事业、机关单位以及个人所进行的具有执法性质的监督。这种监督,也是具有部门专业监督的性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责,包括市场管理、工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注册及管理、广告管理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进行各项管理工作的同时,对违章营业、非法经营、牟取暴利、投机倒把、冒充注册商标等触犯法律的行为以及违反合同而发生的经济纠纷等事件,有权进行监督检查,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六) 海关监督

这是指海关机构根据进出口贸易和查禁走私贩私等法律规定,对出入国境的商品物品和运输工具,以及按章征收关税所进行的检查与监督。这也是一种特定范围的部门专业监督。

(七) 统计监督

统计部门既是信息机构,同时也是监督机构。统计部门收集和整理经济信息并检查国家财政计划的完成进度和现有物质资源报表和其他资料的正确性。国家统计局机关对所收集的报表资料如发现错误或有疑点时,有权进行核实审查,并提出关于修改报表资料的意见。

(八) 主管部门系统内部财务和业务监督

这是指国民经济各部门主管机关(如机械工业部、厅、局,商业部、厅、局),在过去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下,通过其专设的职能机构,在分级分口地直接行使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等职能活动的同时,对所属企业、事业等单位的产、供、销和财务会计等工作所进行的系统内部监督。尤其是财务方面,在50年代初,我国部分主管机关的财务部门,还专门设有检查机构和配备专职检查员,实行系统内部财务监督和凭证检查。1958年以后,虽相继撤销了检查机构,但有时为了配合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或为加强本系统财务管理,贯彻会计制度、反对贪污浪费和整顿财经纪律的需要,也通过基层单位财会人员的互查或临时组成查帐小组,开展财务大检查。这